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 申復申請書

獨立評鑑 學門評鑑 學院評鑑

申復單位：臺北市立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本文共 10 頁，填表日期：101 年 9 月 20 日

大專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申復意見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項目一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以 SWOT 分析所歸納之弱勢與威脅因素，除提出對應策略列入中長程工作重點外，宜有具體作法並加以落實。(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 依本系 SWOT 分析，弱勢之一在於教師的教學能力可再精進，目前本校和系都有對應的作法，每學期都有教師教學精進研習，與持續的教師評鑑與教學意見調查。建請委員修正待改善事項為「該系以 SWOT 分析所歸納之弱勢與威脅因素，除提出對應策略列入中長程工作重點外，亦有落實的具體作法，惟可再強化」。	1. 請參閱【附件 1-1】本校教師教學精進研習實施計畫、本系教師參與教師專業成長活動一覽表。 2. 【附件 1-2】99-100 學年度本系專任教師接受教師評鑑結果(除 2 位休假教師外，其餘尚未受評教師將於 101 學年度接受教師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系務發展計畫中有關與醫療院所合作，係以安排教育系博士班特殊教育組學生至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院區見習特殊需求評估診斷流程為主，宜再擴展其他實質交流。(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1. 本系除鼓勵學生至醫療機構見習外，亦結合課程安排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蒞臨本系舉行專題演講，增加學生實務經驗。建請委員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1. 請參閱【附件 1-3】本系舉辦與醫療相關之專題演講一覽表。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學士班部份】 由於學士班不再同時具備培	1. 為奠定本系學生紮實之特教基礎，且因應未來職場需求，調高本系專業科目學分數，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育國小一般教育師資，若調高該系專業科目學分數，學生自由選修空間將受到壓縮。(第 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望能藉由精緻且多元化課程培育出優質之畢業生。 2.特教學生通常具有雙重特殊性質，畢業生於職場，常需面對不同障礙類別之學生，於特教領域多元修課有助於日後工作所需。 3.除必修科目外，特教專業選修科目尚有 36 學分，學生選課仍具有相當空間，本系課程規劃皆已呈報各級會議審定。 綜上所述，建請委員刪除此待改善事項或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項目二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 14 位專任教師雖各有不同學術專長，惟在高階師資人數上仍有提升空間。(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本系陳○○、藍○○老師已於 97 年 8 月由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蔡○○副教授亦已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出升等教授之申請，並已通過系和學院外部審查，正準備報部送審中。 2.本系李○○講師已於 101 學年度考取本校教育系博士班特殊教育組在職進修深造中。 3.綜上所述，本系已鼓勵教師積極規劃並提出升等申請，惟研究之進行極需充足時間準備與撰寫，建請委員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1.請參閱【附件 2-1】本系陳○○、藍○○老師副教授證書、本校校教評會議資料。 2.請參閱【附件 2-2】本系李○○講師錄取博士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教師教學意見調查表僅在期末進行 1 次，於下學期開學前教室才能看到結果，無法即時於課程進行中提供任課教師調整教學作法。教師回應學生	1.教師意見調查係採全校性作業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統一規劃與執行。本系會將委員建議提供給校方作為改進之參考。 2.本系已有教師利用期中考試或請同學撰寫學習心得報告等非正式調查，藉以瞭解同學對教師教學與學習的想法，並於課堂中給予回	1.請參閱【附件 2-3】本系教師在教學過程中自行進行之教學意見調查。

	文字意見的方式似為手寫在書面通知上，或下學期時於其他課程中做口頭回應，未能在網路系統上回應讓學生瞭解。(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應。 3.建請委員修正待改善事項為「該校已建立教學意見調查機制，授課教師亦可自行連結系統查詢結果並回應學生意見，惟實施時間在期末且無法在系統上即時呈現教師之回覆，系統功能宜再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教學意見調查僅採鼓勵學生上網填寫，然部分學生並未填答，無法完全瞭解修課學生對教師教學的意見。(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	1.教師意見調查採全校性作業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統一規劃與執行。本系會將委員建議提供給校方作為改進之參考。 2.為提高問卷填達率，本校教學發展中心針對教學意見調查，已訂有獎勵辦法，除可提前兩天選課外，全數填答所修課程，亦可參加抽獎。若因學生未填答教學意見，就不准其進行下學期選課，可能會違反到學生的受教的權益，引發學生和家長的反彈。 3.每學期透過學校網頁宣導、張貼海報，也會請教師於課堂中鼓勵及提醒同學填寫。 4.建請委員修正待改善事項為「該校教學意見調查已訂有獎勵辦法並公開宣導，宜再構思其他方式，以提高填答率」。	1.請參閱【附件 2-4】教學意見調查通知、網頁公告與簽呈。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針對極少數教學有狀況之教師輔導機制，缺乏具體與有效的執行作法，於執行過程的相關資料，亦僅有一張輔導紀錄表。(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1.本校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並增列「教學意見調查教師總平均分數未達 3.5 分之輔導與追蹤方案」。 2.本系僅有一名教師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未達標準，經單位主管輔導與教師同儕協助，99	1.請參閱【附件 2-5】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暨輔導實施要點、本校教師教學精進研習實施計畫。 2.請參閱【附件 2-6】99 學

		點)	<p>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已有改善，顯示輔導作法已見效果。另外，學校每學年皆會舉辦教師教學精進研習，指定受輔教師應一律參加，作法具體。</p> <p>3.建請委員修正待改善事項為：「針對極少數教學有狀況之教師輔導機制，有若干具體的執行作法與相關資料，惟可再強化」。</p>	<p>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未達標準教師，其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同儕輔導紀錄表。</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少數教師開課較無穩定性，例如兩年半內開設了 16 門課程，恐增加教師備課負擔及影響學術研究表現。(第 4 頁，待改善事項第 5 點)</p>	<p>1.本系教師的排課皆係依教師的級職規定的鐘點數來排課，且依學校規定至多僅能超授 4 小時。</p> <p>2.本系排課主要依教師專長，有關委員所提，少數教師二年半內開設了 16 門課。經檢視，這些少數教師很多門課實分屬同一領域且屬性相關課程，且多為授課教師的專長領域，對於教師教學品質與專業發展影響較小。以本系藍○○副教授為例，在 16 門課中，就有 10 門課各分屬同一領域且屬性相關課程（如自閉症、自閉症研究、自閉症學生教學策略、自閉症教材教法、自閉症學生行為問題研究、自閉症語言溝通等 6 門課；溝通輔具應用、溝通輔具原理及應用、輔具科技指導實務、科技在特殊教育之應用等 4 門課）。目前這些少數教師並未有反應備課負擔及影響學術研究表現之情事。建請委員刪除此項待改善事項。</p>	<p>1.請參閱【附件 2-7】本系藍○○副教授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共所開設的 16 門課程。</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碩士班、身心障礙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部份】 該系雖有規範有教授指導碩士班論文人數之規定，但指導教授若累計數年未畢業之碩士生，則仍有指導人數過多之可能，對教師指導負荷及學生被指導之品質，恐有不利影響。(第 5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教育部曾有規範，惟因各校情況不一及反映而取消。故指導研究生人數的多寡並無一定的準則。經檢視，本系目前累計 95 至 101 學年度之研究生指導人數，最多為 14 人，仍在可接受的範圍，目前並未有委員所述之情事。建請委員刪除該項待改善事項或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請參閱【附件 2-8】本系專任教師 95 至 101 學年指導研究生人數一覽表
項 目 三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導師諮詢及學習歷程輔導方式多元，學生獲益良多，惟未見問題類別統計，作為輔導學生之參考。(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本系教師致力於學生輔導工作，有關輔導問題類別統計，原已呈現於本系自我評鑑報告附冊【附件 3-4-2】建請委員刪除此項待改善事項。	1.請參閱【附件 3-1】臺北市立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97-99 學年度指導教授輔導類型統計表、專任教師輔導類型統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該系雖有期中預警輔導措施，然仍有學生無法瞭解預警機制及其相關措施。(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	1.本校訂有期中預警措施，並於新生入學與導師課中特別加以說明。 2.有關期中預警機制將依據委員建議，請授課教師，特別於課程大綱中明列：本課程實於期中預警措施，於期初即公告學生周知。 3.建請委員修正待改善事項為「該校已訂有期中預警輔導措施並公開宣導，惟少數學生未盡完全瞭解，宜加強說明並予以落實」。	1.請參閱【附件 3-2】本校學習成效預警及輔導實施要點。 2.請參閱【附件 3-3】新生訓練宣導期中預警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共同部分】 音樂治療課程係為該系之特	1.音樂治療為實作課程，修課人數已不似其他課程較多。此外，音樂治療僅是特教系眾多	1.請參閱【附件 3-4】音樂治療課程相關設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色，雖空間夠大，但設備較為不足，且教室鄰近校外道路甚為吵雜、修課人數亦太多，影響學習品質。(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課程之一，且為單一科目之課程，並非專業學程之規模，現有設備逐年完成添購，並持續於 102 年編列相關預算。目前專業設備已臻完善，授課教師認為已能充分滿足其單一科目授課之需求。</p> <p>2.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事項為：「音樂治療課程係為該系之特色，空間夠大，設備亦逐年充實，惟教室隔音若能加強與降低修課人數，學習品質會更佳」。並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p>	<p>2.請參閱【附件 3-5】102 年度添購教學設備預算表。</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共同部分】 位於地下室之療育教室以 OA 辦公室區隔，空間較狹窄，有礙研究或實驗之進行。(第 7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p>1.本系三位使用療育教室之教師，都會自行分配使用時間，並未造成相互干擾，且目前使用之空間，教師並未反應不足。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事項為：「位於地下室之療育教室，空間若能適度調整，會更有利於研究或實驗之進行」。並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p>	
<p>項 目 四</p>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碩士班部份】 研究生擔任教師研究助理人數及論文發表次數稍低。(第 10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p>	<p>1.本系研究生多數為在職生，以 100 學年為例，身障組一、二年級共計 24 人；13 人於學校或機構服務，資優組共 14 人，共 11 人於學校或機構服務，在職生約佔 64%，故多數研究生實較難擔任教師研究助理。</p> <p>2.亦因本系之特殊情況，故較著重於教學實務，如於教材教具比賽等方面則有顯著優異表現。</p> <p>3.為鼓勵同學發表論文及期刊，亦於 98 學年規</p>	<p>1.請參閱【附件 4-1】100 學年度研究生就業狀況一覽表。</p>

			定畢業前需完成投稿或發表原創性學術性文章或論文。 4.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事項為：「研究生論文發表次數稍低」。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身心障礙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部分】 選課的限制將影響學生專業能力的培養，宜考慮解決策略，另畢業論文發表量稍嫌不足。(第 10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依本校進修推廣部規定，開課人數下限平均為 15 人，與他校平均 20 人左右，人數並未過多。另外，於上學期亦充分提供同學課程預選之調查，以同學有學習意願之課程為開課依據，對於其專業能力之培養並未明顯受到影響。 2.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意見為：「選課人數限制若能再降低些，會更符應學生的選課需求，另畢業論文發表量稍嫌不足」。並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項目五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針對第一週期系所評鑑改善建議多已持續性的討論與改善，惟部份辦法尚未訂定與未有修正的時間，也缺乏在何次會議中決議的資料。此外，部份辦法的宣傳與落實，仍有待加強。(第 11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經查本系各項辦法皆已訂定，並明確註明修正日期、時間及於何次會議通過等資料。 2.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意見為：「各項辦法皆已訂定，惟部分辦法的宣傳與落實，仍有待加強。」並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1.請參閱【附件 5-1】本系已完成修訂之各項辦法。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共同部分】 目前該系專業委員會(如課	1.本系學生輔導工作主要分為班級、系級與校級三個層級。在班級層面由各班導師擔任輔	1.請參閱【附件 5-2】本系落實學生輔導機制圖。

<p>■ 要求修正事項</p>	<p>程、修業指導)大致齊備，惟缺少學生輔導工作相關的委員會。(第 11 頁，待改善事項第 2 點)</p>	<p>導，系級層面則由系主任擔任，如需尋求全體教師共識之學生輔導工作事宜，則列入系務會議議程。至於校級層面，學生輔導工作視需要可商請校內相關單位協助(如學生輔導中心、教務處...等)，本校已設有學生輔導委員會，綜理全校學生事務。</p> <p>2.本系因導生機制健全，學生輔導工作透過任課教師、導師及系行政人員多方合作，並與學校學生輔導中心密切配合，已能充足因應學生輔導上的需求。建請委員刪除該項待改善事項或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p>	<p>【共同部分】 透過互動關係人對學習成效回饋以改善品質的機制，在校生、大五實習生、實習或服務學校雇主部份已然建立，惟較缺乏近三年的畢業生回饋。(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3 點)</p>	<p>1.本系對近一年畢業生（大五生）之意見回饋已有資料，畢業 2~3 年系友多以返校參加研習時與師長晤談以及在 FACE BOOK 社群網站給予建言，而本系也積極回應。</p> <p>2.本系除以問卷了解相關互動關係人的資料，並隨時透過師長至校外參訪學校，系友返校研習或關係人主動告知，都有在系務會議報告討論。</p> <p>3.建請委員將此二項待改善事項合併並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p>	<p>1.請參閱【附件 5-3】本系系友會社群網站。</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p>	<p>【共同部分】 僅由問卷獲得互動關係人的回饋，其資訊較為不足。(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4 點)</p>		
<p><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 要求修正事項</p>	<p>【共同部分】 該系網頁雖設有系友會的連結，但內部資訊不足，也缺乏系友會幹部或聯絡方式的資</p>	<p>1.因系網頁所連結系友會無法積極與系友互動，所以本系於 FACE BOOK(臉書)社群網站成立系友會，目前有 489 位系友加入，也有幹部管理網頁且系友互動熱烈，同時也建立</p>	<p>1.請參閱【附件 5-3】本系系友會社群網站。 2.請參閱【附件 5-4】本系畢業生就業現況分析。</p>

	訊。(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5 點)	起與系友聯繫的管道。 2.本系畢業系友各班皆設有專屬網頁並定期聚會，除系友會 FACE BOOK(臉書)外，本系每年亦會定期電話追蹤更新系友資料並進行就業現況分析。建請委員修正該項待改善事項為：「該系網頁設有系友會的連結，惟內部資訊與系友會幹部或聯絡方式的資訊，可再強化」。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共同部分】 各班制對系上各項服務滿意程度並不一致，但該系並未提供差異性服務。(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6 點)	1.本系針對各班制服務滿意度極為重視，並深入瞭解各班制意見，以碩士班為例：教學方面之滿意度日間部碩士班為 82.34%、身心障礙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為 58.9%，經深入瞭解，在身心障礙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在教學方面滿意度較低，其原因是因為夜間開課，選課較無彈性，本系已因應學生需求，予以調整改善。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意見為：「已完成各班制之服務滿意度調查，惟調查結果不一致，宜強化各班制之差異性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學士班部份】 「教學專業知能自我檢核表」檢核的結果僅提供學生自我評量，尚缺乏明確的後續輔導機制。(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大學部學生於大四時填寫「教學專業知能自我檢核表」之後，針對專業知能落後或不足者，會請導師加強輔導，並利用大五實習返校座談時，另行商請相關課程授課老師辦理研習或舉辦講座，加強其專業知能。 2.建請委員修正該待改善意見為：「教學專業知能自我檢核表檢核結果，可提供學生進行自我評量，針對專業知能不足者，宜再強化後	1.請參閱【附件 5-5】100 年度實習教師「魏氏智力量表工具研習」實施計畫。 2.請參閱【附件 5-6】100 級畢業生『魏氏（第四版）兒童智力測驗』施測證書取得名單。

			續輔導。」並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3.請參閱【附件 5-7】 101 年辦理增進教學專業知能專題演講彙整表。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身心障礙教育教學碩士學位班部分】 為碩士班所設計的檢核表僅有 3 至 5 項評估指標，較缺乏類似學士班檢核表的明確檢核細項，檢核結果的回饋效果較為籠統。(第 12 頁，待改善事項第 1 點)	1.針對碩士班之檢核表，除核心能力自我檢核分析，亦有專業能力與實務應用之檢核，亦符合本碩士學位班之核心能力。建請委員將此待改善事項，僅列為未來系所發展建議。	1.請參閱【附件 5-8】專業能力與實務應用調查表。	

※因應個資法，本會將部分資訊以○取代。